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袁玮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袁玮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相关规定，袁玮女士辞职报告自其提交书面辞呈至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对袁玮女士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玮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袁玮女士原定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袁玮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